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
之4號

聯 絡 人：張小姐

電 話：04-37061311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e-g410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1408A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轉知本署115年3月24日召開「115年度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校園性別事件及體罰事件第1次聯繫會議」相關性別平等教育重要宣導事項，詳如附件，協請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本署視察室(含附件)

國立頭城家商 115/04/20



1150002838